2023年深圳市密码应用和电子印章应用推广外包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1. 采购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及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工作部署，为加快推进我局密码应用的升级改造和日常运营规范化，为进一步提高我市政务领域电子印章应用服务水平，采购2023年深圳市密码应用和电子印章应用推广外包服务项目，由外包服务商提供专业化驻场服务形式协助我局开展我市密码应用和电子印章应用推广工作。

（二）服务范围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三）服务时间

一年。

（四）服务内容

1.配合落实市密码应用工作有关要求。协助建立健全我局应用规章制度工作，并协调推进我局内相关工作。

2.按国家、省、市有关规范协助我局推进我市电子印章等新技术在政务领域的应用、互通互认，以及其他与新技术应用有关工作。

（五）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15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一）按照项目服务内容，提供驻场服务，完成各项工作，保证质量。

（二）中标单位应在项目中制定有效的风险管理和控制措施，保证服务的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按期完成。

（三）中标单位应满足资质要求。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的股权结构截图和法人关联公司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四、评标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要素和具体分值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 报价部分（A） | 20% | 投标报价  得分计算  （100分） | 报价得分按照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注：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该项不得分 |
| 报价部分得分（A）=报价得分\*20% | |
| 技术部分（B） | 40% | B1.实施方案（45分） |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的需求制定实施方案，实施内容应包括两方面工作，分别是：   1. 配合落实市密码应用工作有关要求，协助建立健全我局应用规章制度工作，协调推进我局内密码相关工作； 2. 推进我市电子印章在政务领域的应用和互通互认，推进我市其他新技术应用有关工作等。   实施方案应结合此两方面工作的具体内容详细展开说明，其中应包含项目目标、详细工作内容、人员配置等。由评委会根据实施方案中的内容进行优良中差打分。  根据招标文件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对响应情况的完整准确程度进行评价打分：  （1）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以上两方面工作；  （2）项目目标、指导思想明确；  （3）工作内容描述具体详细；  （4）人员配置、安排科学合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评价为优，满足以上三项要求评价为良，满足以上两项要求评价为中，其他情况为差。  评价为优得45分；评价为良得30分；评价为中得15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B2.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25分） |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对项目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横向比较。  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合理化建议等情况评进行横向比较。  （1）对项目重点难点问题的分析准确；  （2）拟采用的应对措施、解决方案的专业性、完整性和实用性；  （3）相关合理化建议的专业性、完整性和实用性。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评价为优，满足以上两项要求评价为良，满足以上一项要求评价为中，其他情况评价为差。  评价为优得25分；评价为良得16分；评价为中得8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B3.质量保障措施（10分） | 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优良中差评分标准：  （1）详细阐述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与安全保障措施；  （2）详细阐述项目文档质量保障措施。  满足以上两项要求评价为优，满足以上一项要求评价为中，其他情况评价为差。  评价为优得10分；评价为中得5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B4.技术服务提供（20分） | 提供一年的技术服务，需提供服务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评审内容：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比较：  优评分标准：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技术服务提供承诺的为优。  良评分标准：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合理但针对性一般，有具体的技术服务提供承诺的为良。  中评分标准：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技术服务承诺的为中。  差评分标准：其他情况评价为差。  评价为优得20分；评价为良得15分；评价为中得10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技术部分得分（B）=（B1+B2+B3+B4）\*40% | |
| 商务部分（C） | 40% | C1.供应商  资质情况  （40分） | 1、投标人《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8分，未提供得0分；  2、投标人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8分，未提供得0分；  3、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8分，未提供得0分；  4、投标人具有《资信等级证书AAA级》资质证书得8分，未提供得0分；  5、投标人具有国家科技进步奖项相关荣誉，得8分，未提供得0分；  证明文件：  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提供的证明文件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
| C2.同类业绩经验  （40分） | （1）投标人承接过同类人员外包技术服务项目，至少提供三个近五年项目案例，以合同扫描件为准（扫描件中须体现工作内容）。  每提供一份得10分，满分30分，未提供则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过类似本次招标内容的驻场服务工作，并获得技术支撑单位荣誉的或相关单位感谢信或者答谢函，每提供一个得5分，满分10分，未提供不得分。  以上案例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C3.服务网点  （20分） | 供应商注册地为深圳或在深圳设有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网点的或承诺在中标后在深圳市设立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网点的，得20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文件：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将做无效投标处理，并依法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罚。 |
| 商务部分得分（C）=（C1+C2+C3）\*40% | |

五、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一年。（该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限可以延长，但最长不超过3年）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投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

（五）违约责任：中标公司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招标文件的保密工作，不得向任何公司和个人泄露相关项目的招标资料及文件内容。如发生资料泄露事件，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六）供应商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电子版等投标资料。

（七）投标单位须提交《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详见附件），由负责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八）其他：在深圳合法注册的分支机构可使用总公司相关资质及证明文件，需提供相关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755-8812331

附 件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